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805)

總目： (82) 屋宇署分目： (-) 沒有指定綱領： (1) 樓宇及建築工程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 (許少偉)局長： 發展局局長問題 (議員問題編號：356)：

1. 屋宇署將為推行私人建築發展項目用料的產品認證制度展開籌備工作，相關工作時間表及預算開支為何？
2. 署方預期甚麼時間可正式推展或落實有關認證制度？
3. 長遠而言，署方會否將此認證制度納入環保建築認證之中？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答覆：

(1)及(2)

屋宇署會於 2014 年就推行私人建築發展項目用料的產品認證制度展開籌備工作，並已選定兩類常用建築產品，即「防火門和防火間隔」及「鋁窗」。就推行產品認證制度的方式，本署正考慮應否對若干現行的認證計劃的認可標準作出必需的修訂，以確保其技術要求和標準符合《建築物條例》規定的建築安全及衛生標準，然後承認該等現行計劃的認可標準，還是自行制訂新的認證計劃。本署會向建築業持份者和執行現行計劃的機構徵詢意見，並計劃於 2015 年就選定的建築產品實施上述制度。

屋宇署研究及發展小組現有的 7 名專業及技術人員負責研發符合《建築物條例》的建築科技，上述研究工作屬於他們的整體職務的一部分。就有關認可上述制度的產品證書的行政工作，主要由本署兩個拓展部的 180 名專業及技術人員處理，屬於他們管制私人土地的新建樓宇及相關工程的整體職務的一部分。我們無法單就制訂和推行產品認證制度所涉及的開支提供分項數字。

(3)

屋宇署並無執行任何環保建築認證計劃，該等計劃與產品認證制度的性質和目的不同。環保建築認證計劃按能源用量、耗水量和室內空氣質素等因素評估樓宇的環保表現。至於產品認證，則是通過對工廠前期的生產進行監管和其後定期視察工廠，進行樣本抽查及產品測試等監控工作，確保建築物料的質素有較佳的保證。按照現行做法，建築發展項目使用的建築產品須由認可化驗所檢驗和評估，以及經發展項目的認可人士核證，才獲認可。推出建築產品的認證制度，可作為現行做法以外的另一選擇。產品認證制度可讓樓宇業主、建築專業人士

和承建商為私人建築發展項目選用領有證書的建築產品，達至較佳的品質控制。本署會在產品認證制度實施後檢討其成效。